公司代码:605567　　公司简称:春雪食品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雪食品	605567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颜林	张立志
电话	0535-7776798	0535-7776798
办公地址	莱阳市富山路 382 号	莱阳市富山路 382 号
电子信箱	cxzq@springsnow.cn	cxzq@springsnow.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14,707,903.26	2,198,638,331.22	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11,132,484.67	1,102,424,233.73	0.7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50,975,211.49	1,230,498,746.51	9.79
利润总额	25,840,138.12	23,312,877.20	1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59,949.75	14,276,526.97	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28,433.94	13,460,809.10	38.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79,488.25	4,133,771.03	1,418.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32	增加 0.5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7	42.8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8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2	54,045,000	0	无	0
郑维新	境内自然人	7.31	14,623,950	0	无	0
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87	7,743,000	0	无	0
上海天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烟台天自雪瑞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41	4,810,000	0	无	0
吕新刚	境内自然人	0.97	1,934,198	0	无	0
山东毅达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6	1,925,700	0	无	0
莱阳市同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9	1,786,850	0	无	0
贾礼伟	境内自然人	0.89	1,774,275	0	无	0
孙玉文	境内自然人	0.78	1,569,946	0	无	0
莱阳市同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74	1,487,55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维新持有山东春雪食品有限公司 45.15%股权;2025 年 9 月 24 日,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由郑维新变更为王克权,莱阳市华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郑维新依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五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会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财务信息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半年度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0)。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本议案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步披露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30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9,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4,888.87
二、募集资金净额	54,111.1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4,267.39
本年度使用金额	786.84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3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98.05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3.6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严格管理的原则,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需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实施,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 年度因募投项目变更,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的专项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30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769248	153.63	使用中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2060009164205000013333	0.00	已注销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	15355101040033323	0.00	已注销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7050166607000001357	0.00	已注销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	535903948310708	0.00	已注销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	535902599010605	0.00	已注销
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8020188006077184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1-6 月份,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 786.84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 55,054.23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 1。

公司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主要用于提升公司整体品牌知名度,进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旨在对公司采购、生产、仓储等环节进行信息化改造,有助于企业总体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的提升。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9月30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31,990.16	10,861.83	10,861.83	2021年10月28日	2021.10.27
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24,630.00	1,114.20	1,114.20	2021年10月28日	2021.10.27
2021年10月27日,公司董事会同时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308.02 万元。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自筹资金先行支付,再以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30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0.56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	0.56	用于募投项目	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4,727.00	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将“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 4,000 万元人民币以借款形式出借给该项目实施主体莱阳春雪养殖有限公司。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8 月,将“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9 月,将“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将“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202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理财收益投至“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

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 2)。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30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6.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05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3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6,000.00	不适用	16,000.00	0	16,003.79	3.79	100.02	2022年8月	5,345.04	注1	否
2、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000.00	不适用	20,000.00	0	20,675.46	675.46	103.38	2023年12月	3,161.48	注2	否
3、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4,000.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营销网络及品牌建设推广项目	运营管理	否	2,111.13	不适用	2,111.13	596.08	2,106.44	-4.69	99.78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00.00	不适用	2,000.00	190.76	2,090.49	90.49	104.5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0	4,000.00	4,000.00	0	4,175.55	175.55	104.39	2023年11月	不适用	注3	否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0,000.00	不适用	10,000.00	0	10,002.50	2.50	100.0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4,111.13	4,000.00	54,111.13	786.84	55,054.23	943.10	—	—	8,506.5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21 年 10 月 2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76.04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308.0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结项银行销户产生结存利息 0.56 万元,截至披露日已转至“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项目”账户存放并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年宰杀 5000 万只肉鸡智慧工厂建设项目”本报告期宰杀量为 2,309.18 万只,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尚未完全达产效益。

注 2:“年产 4 万吨鸡肉调理品智慧工厂建设项目”本报告期生产量为 14,531.07 吨,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尚未完全达产效益。

注 3:“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9月30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	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莱阳市黄海路与富山路交汇处,公司肉鸡屠宰及分割加工项目内	4,000.00	4,000.00	0.00	4,175.55	104.39	2023年11月	见“备注1”	见“备注1”	否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7月19日		
合计					4,000.00	4,000.00	0.00	4,175.55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变更原因:(1)公司养殖基地发展规模可以满足宰杀需要。进入 2023 年以来,随着外部大环境的改善,公司委托养殖基地发展规模、发展进度完全可以满足公司宰杀、加工生产需求。(2)肉鸡笼养技术、标准化及规模化程度达到较高水平。莱阳当地及周边地区与公司合作的养殖户,新建的肉鸡养殖场,其笼养技术水平、硬件(软件)的标准化程度、单舍(单场)饲养规模化程度得到大幅度提升。(3)公司老宰杀工厂改造方案发生变化,预计投资需增加到 7,200.00 万元,占用公司流动资金或银行借款。原项目如不变更,公司实施原项目的同时需进行老宰杀工厂的改造,面临较大资金压力。其改造如使用募集资金,可以更快发挥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体现资金价值。 2、决策程序、信息披露情况: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肉鸡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及其利息净收入、理财收益投至“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核查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m/)披露的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2023 年 7 月 19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变更事项,详见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披露公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备注 1:“肉鸡加工冷链物流数智化改造项目”旨在提高宰杀效率,更新淘汰旧设备,提升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生产安全性,降低能耗,增加冷库库容。因属于系统性升级改造,无法单独核算改造产生的效益。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服务需求,以及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经审慎评估和友好沟通,拟新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变更事宜未提出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合伙人 72 人,注册会计师 29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65 人。

2025 年度收入总额:40,109.58 万元

2025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2,890.81 万元

2025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8,700.69 万元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29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审计收费总额 1.66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北京德皓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05.3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北京德皓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和行业惩戒 0 次。

期间有 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行政处罚 2 次、纪律处分 1 次、行业惩戒 1 次(除 1 次行政监管措施、1 次行政处罚、1 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琪友,2003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执业,2026 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闫彦廷,2023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1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执业,2026 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剑锋,201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执业,2026 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90 万元(不含税)包括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不含税),定价因素主要包括公司经营规模、地域、审计复杂性、时间等因素。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 2 年,其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综合考虑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服务需求,以及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经审慎评估和友好沟通,公司拟新聘北京德皓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目前均未提出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方式、评价要素和具体评分标准予以确认,对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选聘文件认真审查,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向董事会提议新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8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新聘北京德皓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等合计计提减值准备 1,152.96 万元(其中包含 2026 年一季度已公告计提 594.4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人民币: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274.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5.37
资产减值损失	878.85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878.85
合计	1,152.96

二、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货款,历史上未发生违约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该组合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客户款项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客户款项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2026 年 1-6 月份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98.74 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信用风险较低的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历史上未发生违约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款项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26 年 1-6 月份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75.37 万元。

(三)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6 年 1-6 月份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78.85 万元,同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876.81 万元相应冲减主营业务成本。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 1-6 月份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74.1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878.85 万元,合计减少公司利润总额 1,152.96 万元,同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876.81 万元相应冲减主营业务成本,上述各项减值准备计提和转销,共计减少公司 2026 年 1-6 月份利润总额 276.15 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